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大學院校參訪申請/審核流程

國內外大學院校各系所(含單位)

申請資料：

1. 填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大學院校參訪申請表」。
2. 連同申請表及參訪名冊於預訂參訪日期 14 天前函文申請。

審核

由疫情中心審核及
聯絡通知審核結果

NO

YES

1. 成立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期間，原則不接受參訪。
2. 國內如遇臨時重大疫情發生，本署得取消已核准之參訪預約行程。

1. 國內大學院校以函文通知不同意本次參訪。
2. 國外學校以電子郵件通知不同意本次參訪。

1. 國內大學院校以函文通知參訪日期及議程。
2. 國外學校以電子郵件通知參訪日期及議程。

備註：

1. 參訪區域以國家指揮中心為限。
2. 參訪人員務必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件並準時到達本署，參訪者經身分確認，更換參訪證後方可進入，並由本署派員陪同。